

# 宝清县夹信子镇人民政府

##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结合我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情况，特编制并公布宝清县夹信子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接受社会监督。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内容可以通过“宝清县人民政府”网站-政府信息公开-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栏目（<http://www.hlbaoqing.gov.cn>）中查阅下载或直接与宝清县夹信子镇人民政府综合办联系（地址：宝清县夹信子镇夹信子村，邮编：155600，电话：0469-5210009，电子邮箱：jxzzemzf@163.com）负责人：徐宝库）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以来，为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镇按照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围绕打造服务型机关，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加深政府信息公开程度。全镇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主动发布政府信息，有效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，保证广大群众的知情权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性、时效性得到了有效提升。

一是强化机制建设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运行。鉴于人事变动，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，全面统筹本单位政府

信息公开工作。同时，指定专人负责全镇政务公开工作。

二是强化学习培训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组织镇政务信息专题培训，明确各子栏目公开要素、范围，并对存在问题进行了指导，为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改进、完善提供了有利保障。

三是强化监督检查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。根据相关文件要求，我镇对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督查。通过督查及时纠正政府信息公开落实不到位的现象，以回顾政府公开情况促问题整改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


			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的队伍建设有待加强。没有政务公开专职人员，一般都是办公室人员兼职，常常导致工作脱节，工作处于疲于应付的局面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公开意义的认识有待增强。个别站办所工作人员认为信息内容无关他人利益，信息公开有时会带来不必要的麻烦，有碍工作的实施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有待提升。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目录分类杂乱，公开内容的信息格式不规范等问题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的实用性有待提高。信息公开涉及公众切身利益、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民生领域、重点领域和政策解读等信息公开不足，公开内容单一化、表面化。

为此，下一步将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建立长效机制我镇将继续按照县委、县政府部署要求，巩固深化已有成果，进一步采取有力措施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完善工作制度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